

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在2020年3月2日、3月3日、3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%，公司已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于2020年3月5日披露了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（详情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“2020-011”号临时公告）。

2020年3月5日，公司股票收盘价格涨幅10.00%，价格波动较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，理性决策，审慎投资。

一、公司主营业务无重大变化

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公路与桥梁工程施工，公司近期主营业务无重大变化。

二、大股东股票质押风险

2019年6月12日，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建投集团”）将89,489,881股无限售流通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13.89%）质押给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埃德蒙顿支行，质押期限一年（详情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“2019-048”号临时公告）。公司于2019年7月完成2018年度利润分配，公司利润分配转增股本后，建投集团质押的无限售流通股股数为116,336,845股。

三、大股东股票冻结风险

2019年4月25日，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公告，控股股东建投集团持有的本公司50,000,000无限售流通股被上海金融法院司法冻结（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“2019-026”号临时公告），涉及案件正在审理中。公司于2019年7月完成2018年度利润分配，公司利润分配转增股本后，建投集团被司法冻结的无限售流通股股数为65,000,000股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法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、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3月6日